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临时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由高红兵同志担任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由陈强同志担任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由林勇同志兼任国泰金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何曼同志不再担任国泰金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以上聘任的基金经理均无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情况。

上述基金经理调整情况及任免报告材料已报上海证监局备案。

特此公告。

附:基金经理介绍

高红兵,男,管理工程博士,8年证券投资从业经历。曾任职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及权益投资部、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2006年8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负责人、国泰金鹿保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林勇,工商管理硕士,9年证券投资从业经历。曾任招商银行总行资金交易中心人民币投资主管、首席交易员,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04年5月-2005年5月任嘉实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05年3月-2005年5月兼任嘉实货币基金的基金经理。2005年5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5年6月起任国泰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现兼任国泰金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陈强,男,9年证券投资从业经历,曾就职于中行辽宁省分行、大连市商业银行、汉唐证券。2004年11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11月-2006年10月任国泰金象保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05年6月-2006年10月兼任国泰货币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国泰金象保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哈高科 编号:临 2006-045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提案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1月10日上午9时在哈尔滨开发区迎宾馆集中区天平路2号,本公司5楼会议室召开。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了本次会议,持有股数110,493,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9%,其他股东没有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臧卫峰先生主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浙江新洲集团有限公司相互担保的议案》。同意与浙江新洲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互为对方不超过1.56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期限为13年。

表决结果:赞成110,493,993股,反对0股,弃权0股。

黑龙江金达律师事务所王成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的决议程序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43 证券简称:青海华鼎 公告编号:临 2006-013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大股东 广东万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涉及工商银行西宁市中支行民事诉案,根据(2003)青执字第9号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广东万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未流通发起人法人股16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9.90%)继续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半年(2006年11月9日至2007年5月8日)。

特此公告。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 600275 证券简称:武昌鱼 编号:临 2006-038号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获悉,因湖北省鄂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诉公司股东湖北武昌鱼集团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一案,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6年11月9日,依法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下达了协助冻结股权通知书(2006鄂州法二初字第53号),依法冻结了公司股东湖北武昌鱼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的120,719,418股流通股,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12%,冻结期限自2006年11月9日至2007年5月8日。

另悉,因湖北省鄂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诉公司股东湖北武昌鱼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6年11月9日,依法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下达了协助冻结股权通知书(2006鄂州民法二初字第56-1号),依法冻结了公司股东湖北武昌鱼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的120,719,418股流通股,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12%,冻结期限自2006年11月9日至2007年5月8日。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 2006-039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日前获悉,本公司股东科瑞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科瑞集团”)于2006年6月7日被司法冻结的限售流通股23,610,000股于2006年11月8日解除冻结;本公司股东北京瑞泽网络销售有限公司(下称“瑞泽网络”)于2006年6月7日被司法冻结的限售流通股2,099,500股于2006年11月8日解除冻结;

科瑞集团共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73,482,5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365,173,697股的20.12%);瑞泽网络共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099,5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365,173,697股的0.57%)。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11月11日

股票简称:农产品 股票代码:000061 公告编号:2006-034

关于深圳市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 第二次增资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根据本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果菜贸易公司(以下简称“果菜公司”)于2005年11月5日与英天有限公司和广狮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认购方”)签署的《深圳市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52.24%的股权认购协议书》规定,认购方在首次增资1.4亿元的基础上,在未来三年内将有权向深圳市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润公司”)追加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注册资本。认购方第一次增资事宜已获国家商务部批准,增资款人民币1.4亿元已全部到位,民润公司已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05年11月10日、2005年12月13日和200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上公告)

根据以上约定,本公司及果菜公司于2006年11月10日与认购方签署《深圳市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合资合同修正案》,认购方向民润公司实施第二次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增资后民润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8亿元增加到人民币3.18亿元。

注册资本为2.68亿元,注册地点为深圳市,企业类型:中外合资企业,股东分别为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3.43%、深圳市果菜贸易公司,持股14.33%、英天有限公司持股36.12%、广狮有限公司,持股16.12%。公司经营范围为:商品的零售及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包括食品、副食品、综合百货、文教体育用品、日化用品、厨卫用品、五金交电、保健用品(上述涉及配额许可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截至2005年12月31日,民润公司总资产为82545万元,总负债为71537万元、净资产为11007万元、净利润为-4212万元。

第二次增资前后民润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权比例	增资金额	增资后股权比例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33.43%	0	28.18%
深圳市果菜贸易公司	14.33%	0	12.06%
英天有限公司	36.12%	34,571,210元	41.31%
广狮有限公司	16.12%	15,428,790元	18.44%
合计	100%	50,000,000元	100%

2、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市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52.24%的股权认购协议书》规定,认购方向民润公司实施第二次增资,增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增资后民润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3.18亿元,本公司和果菜公司占40.25%股权(其中本公司占28.18%股权,果菜公司占12.07%股权),认购方占59.75%。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将用于民润公司的日常运营和固定资产投资。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将有助于增加民润公司现金流,改善运营状况,也有利于提高公司在零售业务的投资价值。

五、涉及的其他安排

此次增资的审批和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以及其它相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办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合资合同修正案;

3、其他有关文件;

深圳市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06-043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06-043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6年10月28日披露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和2006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结合市场和投资者的问询,本公司现将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关于 TFT-LCD 技术使用

本公司通过下属韩国子公司 BOE Hydis 技术株式会社(以下简称“BOE Hydis”)于2003年1月完成对韩国现代半导体产业株式会社全资子公司韩国现代显示技术株式会社 TFT-LCD 业务和相关资产的收入,BOE Hydis 拥有包括 TFT-LCD 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在内的 TFT-LCD 业务和相关资产。

为投资建设北京 TFT-LCD 5G 生产线,本公司和 BOE Hydis 共同投资设立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75%股权,BOE Hydis 持有25%股权,以下简称“京东方光电”),负责投资 TFT-LCD 5G 生产线的投资和运营。

为确保 TFT-LCD 技术使用,京东方光电与 BOE Hydis 于2004年7月签署《技术许可合同》,并签署相关补充协议,规定京东方光电及关联公司在合同期间内,有权依照合同约定使用 TFT-LCD 相关技术,有效期为合同生效日起20年。同时,本公司与 BOE Hydis 还签署《框架交叉许可协议》,规定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可依据该协议项下的交叉许可使用上述技术。

自2004年下半年起,由于 TFT-LCD 市场价格下降,导致经营亏损;同时,本公司提出的结构调整和债务重组方案由于各种原因未能按计划实施。为重整企业,实现企业自救,按照韩国法律规定,BOE Hydis 董事会于2006年9月向韩国首尔中央地方法院申请启动企业回生程序(即法定重整程序)。

本公司各子公司在产品上有明确分工,在本公司的统一协调管理下,各子公司在产品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是相对独立的。京东方光电于2004年第三季度实现盈利1,000万元,基于2004年初 TFT-LCD 市场行情,测算北京 TFT-LCD 5G 生产线总投资 12.49 亿美元,建设期 1.5 年,项目内部回收率为 19.16%,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32%,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57 年。2004 年 10 月,本公司和 BOE Hydis 共同投资 6 亿美元完成京东方光电(本公司持有 75% 股权,BOE Hydis 持有 25% 股权)注册投资,由京东方光电负责投资建设北京 TFT-LCD 5G 生产线,该生产线总投资 12.4 亿美元(含银团贷款 7.4 亿美元),设计生产能力 6 万玻璃基板/月,并于 2006 年 6 月实现量产,于 2006 年 9 月实现全面达产。

对比 2004 年上半年市场行情市场价格,17 寸 TFT-LCD 市场价格已由 2004 年 3 月 296 美元/片降至 2005 年末 150 美元/片左右,北京 TFT-LCD 生产线因生产规模较小,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弱,本地化配套率低,以及 2004 年和 2005 年两次境外融资未获投资计划完成,导致财务成本增加,扩产及关键原材料配计划延后等因素影响,单位产品生产成本与国内外同行企业相比较,导致京东方光电 2005 年度经营亏损,未达到项目投资预期的预期。

为扭转京东方光电生产效率和收益性,本公司通过向京东方光电增资,扩大其 TFT-LCD 5G 生产线规模,生产能力从原来的 6 万片玻璃基板/月增至 8.5 万片玻璃基板/月,经本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2005 年 7 月 5 日)审议通过,及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京发改[2005]1773 号)核准,基于 2005 上半年 TFT-LCD 市场行情,测算该增资扩产项目总投资 9,000 万美元,建设期 1.5 年,项目内部回收率为 60.14%,税后内部回收率为 56.04%,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从投资之日起约 2.89 年。经本公司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6 年 5 月 19 日)审议通过,该增资项目的资金来源为 200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的募集资金。

因项目审批、项目资金到位、项目投资建设期等因素的影响,京东方光电生产线扩产延期,增产收益将在 2006 年第四季度开始才能逐步体现。同时,受 2006 年 TFT-LCD 市场价格继续下降,17 寸 TFT-LCD 市场价格从 2005 年末 150 美元/片左右最低至 100 美元/片左右)影响,预计京东方光电 2006 年度继续经营亏损,未达到项目投资预期。

为扭转北京 TFT-LCD 5G 生产线扩产工作,经本公司第四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2006 年 10 月 28 日)审议通过,本公司决定先向京东方光电增资 5,000 万美元,余款的投资将按项目进度分期确定。本公司计划通过加快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北京 TFT-LCD 5G 生产线于 2006 年第四季度实现先期扩产 6 万片玻璃基板/月产能,这将进一步改善本公司北京 TFT-LCD 5G 生产线的收益性。

三、关于本公司 2006 年度经营业绩预亏情况

因 TFT-LCD 市场价格和价格的下降,本公司 2006 年 1-6 月出现较大经营亏损。随着 2006 年第三季度市场需求的增加,本公司抓住 TFT-LCD 市场价格回升契机,积极采取降本增效、开拓海外市场等营销方式,提升经营收益,并于 2006 年第三季度(7-9 月)实现扭亏为盈。2006 年第四季度(10-12 月),由于 TFT-LCD 5G 生产线扩产实现,扩产收益逐步体现,有望显著有较大幅度增长,亏损将继续有较大幅度下降。但受累于 2006 年上半年 TFT-LCD 产品价格下降导致本公司 2006 年前三季度累计经营亏损幅度过大,预计本公司 2006 年 1-12 月累计净利润仍为亏损。

同时,鉴于 TFT-LCD 市场价格下降,导致公司 2006 年度经营业绩预亏,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有关本公司的信息查询请向本公司相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或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652 股票简称:爱使股份 编号:临 2006-12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为上海怡达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单位名称:上海怡达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怡达科技)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6000 万元。

本次反担保方式:该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及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止 200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6,800 万元,其中逾期担保金额 1,300 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本次为怡达科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 2005 年 11 月 29 日--2006 年 11 月 27 日和 2006 年 11 月 22 日--2006 年 11 月 15 日为其提供担保的续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在担保协议有效期内任何时点存续单笔或多笔的担保的总额。该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怡达科技注册地址:上海市赤峰路 65 号同济大学科技园;法定代表人:吴德峰;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经营范围:对高新技术产业、房地产、汽车工业等项目的投资和管理;电子、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机电设备领域内的四技服务等。

怡达科技的财务情况:截止 2006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42,994.26

万元,净资产 36,369.79 万元;净利润 897.09 万元,资产负债率 15.41%,资信等级评估 A+ 级。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06 年 11 月--2007 年 11 月。2006 年 11 月 10 日双方签署了担保协议及反担保协议。

四、董事意见

因公司与怡达科技在计算机业务方面的合作需要,在审核该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后,200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继续为怡达科技向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长宁支行申请 4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0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6,800 万元,其中逾期担保金额 1,3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2、被担保公司 2006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3、被担保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证券代码:600477 编号:临 2006-022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傅真方式会签,审议通过了:

一、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议案

浙江汉德邦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德邦”)成立于 2004 年 4 月,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 9,000 万元,持有 90% 的股权,陈伟实出资 1,000 万元,持有 10% 的股权。主营业务:内墙板、外墙板、楼承板等新型建材的生产与销售。

2、增资内容

为增强汉德邦的资金实力,拟将汉德邦的注册资本由目前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1,000 万元,作为汉德邦的控股股东,公司拟认购此次汉德邦全部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陈伟实女士已书面确认放弃此次增资的权利。

此次增资,每 1 元出资额的认购价格为 1 元,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增资完成后,汉德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1、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 90.91% 的股权

2、陈伟实出资 1,000 万元,占 9.09% 的股权

同时,责成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汉德邦具体情况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增资事宜。

二、关于为广东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广东杭萧”)成立于 2004 年 1 月 20 日,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公司出资 2,800 万元,占 80% 的股权,马季华先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700 万元,占 20% 的股权;尹卫华先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占 10% 的股权。主营业务:钢结构工程的设计、制作、安装及配装工程。

截止 2006 年 10 月 31 日,广东杭萧总资产为人民币 12,075.37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953.9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7.26%。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担保情况概述及提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0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公司为授信人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债权人)于壹年内为被授信人广东杭萧提供人民币壹仟万元授信额度所形成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随着广东钢结构市场的逐步开展,为确保广东杭萧正常经营,公司拟拟为广东杭萧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内容:公司为授信人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市平沙支行(债权人)于壹年内为被授信人广东杭萧提供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授信额度所形成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按担保合同约定的履行。

截至本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26,100 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同时,责成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广东杭萧具体情况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担保事宜。

三、关于公司与光大银行佛山支行开展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原授信合同已到期,根据公司财务部申请,公司拟向光大银行佛山支行办理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含保结、存单质押部分),期限一年。

特此公告。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科技 公告编号:2006-026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福星”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福星”商标于 2000 年 4 月 30 日获准注册,核定使用范围为第 6 类钢丝、钢丝网等。2005 年 5 月 22 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福星”商标注册,核定使用范围为第 19 类非金属管道、非金属槽。由于本公司“福星”商标已成为享誉全国的知名品牌,且争议商标与本公司“福星”商标构成类似商品上的近似商标,极易淡化公司“福星”商标的标识作用,为避免消费者对本公司产品品质的误认,保护本公司及相关消费群体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3 日对长沙市曙光塑料厂在第 19 类商品上注册的争议商标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提出了异议裁定申请。

近日,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2006)第 3473 号《关于第 3466373 号“福星”、“福星”商标争议裁定书的裁定结果,本公司“福星”商标被依法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这有利于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福星”商标无形资产的品牌价值,提升其在相关消费群体中的认知度,并有利于增强本公司“福星”商标的国内国际保护力度。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电器 公告编号:2006-052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本公司接到股东赵倍女士通知,截止至 2006 年 11 月 9 日收盘,赵倍女士已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公司股票 15,920,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21%,平均价格 25.23 元/股。截止 2006 年 11 月 9 日收盘,赵倍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5,28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11 月 11 日

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09 号文批准,已于 2006 年 10 月 25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06 年 11 月 21 日。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认购踊跃,根据初步统计,截至 2006 年 11 月 10 日,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已超过 45 亿元(未经审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认购户数已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的开放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条件。

为提高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资产的投资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合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和各代销机构自 2006 年 11 月 17 日 17:00 起将停止办理本基金的认购手续。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11 月 11 日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24 号文批准,已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06 年 12 月 7 日。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认购踊跃,根据初步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的开放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条件。

为适度控制基金规模,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本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基金代销机构协商,并经请示中国证监会同意,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本基金的认购手续办理截止至 2006 年 11 月 13 日 17:00。(各代销机构具体截止时间以其业务办理时间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客户服务热线(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06-031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及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业集团”)持有及减持公司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天药转债(110488)”)的情况公告如下:

持有人名称: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市河东区林庄道 91 号

主要经营业务:化学原料药及中间体生产、制剂、中成药、中药材、化工原料、兽药生产、保健食品的制造、加工和销售;技术服务及咨询;承包国内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自有房屋出租(以上范围国家有关劳动专项规定的按规规定)。

根据经毕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 2005 年财务报告,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药业集团总资产为 237,268.32 万元,净资产为 136,557.94 万元,2005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11,094,447 万元,净利润为 9,664,444 万元。

持有天药转债情况:药业集团通过原股东配股方式获得天药转债债券面值 127,105,000 元,占天药转债发行总额的 32.59%,减持后持有天药转债债券面值 0 元。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在二级市场出售天药转债面值 30,500,000 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天药转债面值 96,605,000 元。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11 月 11 日